**虹口科技人才公寓管理办法**

一、科技人才公寓概况

虹口科技人才公寓由虹口区科委指导，为虹口区科技型人才提供易居、舒适的一站式居住综合体验服务。项目位于邯郸路173号8号楼，共六层，189间公寓。公寓环境舒适、设备齐全，附属设施配置健身房、公共厨房、公共洗衣间、会议室、乒乓室等。

室内配备家具家电，家具包括床、衣橱、写字台、椅子，家电包括液晶电视、冰箱、空调、24小时热水系统，免费WIFI上网（电信光纤接入）。

1. 科技人才公寓管理办法

（一）可申请科技人才公寓的企事业单位要求为：

1、税务登记在本区的科技企业，每年形成的区地方财力贡献部分达20万元以上；

2、在本区经营的国家或市级大型科技企业、科研院所；

3、符合本区重点产业、行业引进政策导向；

4、对符合条件的申请单位，按照单位职工总人数不高于5%配套人才公寓（每家单位最多不超过10间）；；

5、人才公寓有余留的可适当向区科委认定的重点科技企业倾斜。

（二）可申请入住科技人才公寓的科技人才条件，具体要求为：

1、与本区符合条件的企事业单位签订二年以上劳动（聘用）合同；

2、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或中级（含技师）以上职称；

3、具有符合产业或政策导向的自主知识产权、发明专利等；

4、在本区无自有住房或人均住房建筑面积低于15平方米的各类科技人才。

（三）、申请程序

申请科技人才公寓的单位凭下列有关申请材料向科技人才公寓运营单位提出申请：

1、《虹口科技人才公寓租赁申请审核表》；

2、单位申请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纳税证明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及复印件；

3、供租赁使用的银行账号；

4、向单位申请租赁住房人员的相关资料（租住人学历证书、职称证书、身份证）。

5、科技人才公寓运营单位对有关个人条件的材料进行审核确认。

6、经区科委审核认定后，由科技人才公寓运营单位统筹安排入住事宜并与租赁单位签订《虹口科技人才公寓租赁合同》。

**虹口区科技人才公寓租赁申请审核表**

申请单位使用 （编号： ）

|  |  |  |  |
| --- | --- | --- | --- |
| 申 请 单 位 |  | 申请日期 |  |
| 企业类型 |  | 所属行业 |  |
| 成立时间 |  | 法人代表 |  |
| 单位联系人 |  | 所在部门及职务 |  | 联系人电话 |  |
| 单位经营地址 |  | 税务登记证号 |  |
| 单位注册地址 |  |
| 单位开户银行 |  | 银行账号 |  |
| 上年度区财政贡献（区税部分）： 万元 | 本年度预计区财政贡献（区税部分）： 万元 |
| 申请房型：□户型A 套，租金CNY 元/月.间 □户型B 套，租金CNY 元/月.间 |
| 人才公寓租赁单位承诺：本单位所填表格内容及所提交材料确系真实，一旦发现虚假或伪造，承担一切后果。 （盖章）年 月 日 |
| 人才公寓运营单位初核意见：本单位已对申请单位所提供材料进行核查，所填表格内容及所提交材料确系真实，同意申报。 （盖章）年 月 日 |
| 区科委审核意见： □同意申请单位租用科技人才公寓，租金补贴为人民币每月 元/间，补贴自 年 月 日起计算。房源由 提供。（盖章）年 月 日 |

注：此表一式叁份，由人才公寓运营单位编号，审核结束后用人单位（人才公寓租赁单位）、人才公寓运营单位、区科委各留一份。

**申报材料清单**

**（申请单位）**

* 1. 虹口区科技人才公寓租赁申请审核表（申请单位用）
	2. 单位营业执照原件、复印件
	3. 单位组织代码证原件、复印件
	4. 税务登记证原件、复印件
	5.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及其他知识产权证书原件、复印件
	6. 上年度纳税证明

**虹口区科技人才公寓租赁申请审核表**

申请个人使用 （编号： ）

|  |  |  |  |
| --- | --- | --- | --- |
| 申 请 人 |  | 申请日期 |  |
| 毕业院校 |  | 毕业时间 |  |
| 学 历 |  | 学 位 |  | 职 称 |  |
| 联系地址 |  | 联系电话 |  |
| 所在部门及职务 |  | 单位联系人 |  | 联系人电话 |  |
| 所在单位名称 |  |
| 单位经营地址 |  | 税务登记证号 |  |
| 单位注册地址 |  | 入职时间 |  |
| 单位开户银行 |  | 银行账号 |  |
| 劳动合同签订期限：□一年 □一年至三年 □三年以上 | 申请户型面积 ㎡，租金 元/月 |
| 申请人承诺：本人了解虹口区人才公寓政策，所填表格中的内容及所提交的材料确系真实，本人（及配偶、子女）在沪无房产。一旦发现有虚假或伪造，取消再申请资格，记入诚信记录，并承担一切后果。 申请人： 年 月 日 |
| 用人单位（人才公寓租赁单位）初核意见：本单位已对申请人提供材料进行核查，所填表格内容及所提交材料确系真实，同意申报。一旦发现虚假或伪造，承担一切后果。（盖章） 年 月 日 |
| 人才公寓运营单位初核意见：本单位已对申请人提供材料进行核查，所填表格内容及所提交材料确系真实，同意申报。 （盖章） 年 月 日 |
| 区科委审核意见： 同意申请人入住科技人才公寓，租金补贴为每月 元人民币，补贴自 年 月 日起计算。房源由 提供。（盖章） 年 月 日 |

注：此表一式叁份，由人才公寓运营单位编号，审核结束后用人单位（人才公寓租赁单位）、人才公寓运营单位、区科委各留一份。

**提交申报材料清单**

**（申请个人）**

1. 虹口区科技人才公寓租赁申请审核表（申请个人使用）
2. 申请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四份）
3. 学历原件、复印件
4. 职称证书原件、复印件
5. 单位营业执照原件、复印件
6. 税务登记证原件、复印件